

共青团海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团委〔2021〕19号

关于开展海南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 “最美职校生”网络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团总支：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要“营造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良好环境”、“让每个人都有人生出彩的机会”的重要指示精神，激励广大职教工作者，展示海南职业技术学院职校生的良好风貌，我校决定组织开展 2021 年“最美职校生”网络评选活动，届时将选送优秀作品报送参加省级比赛，目前该项目已纳入教育部职业教育活动周系列活动。现将活动通知发给大家，请大家遵照执行。

附件：1. “最美职校生”网络评选活动实施方案

2. 海南职业技术学院“最美职校生”网络评选活动报名表

共青团海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1年5月21日



海南职业技术学院团委办公室

2021年5月21日印发

附件 1

“最美职校生”网络评选活动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指示精神，围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在抖音平台开展“最美职校生”网络评选，充分宣传展示海南职业技术学院的发展成就和学生风采，深入挖掘、宣传和表彰我校学生先进典型，大力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进一步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职业教育的良好氛围，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力量。

二、活动对象

海南职业技术学院在校学生

三、活动安排

从 2021 年 5 月上旬开始，分启动、推进和总结颁奖三个阶段分步实施。

(一) 启动阶段

时间：2021 年 5 月

我校将于职业教育活动周期间，启动 2021 年“最美职校生”网络评选。在此之前，各学院可举办本院“最美职校生”网络评选活动，提升活动的传播力和影响力。

(二) 推进阶段

时间：2021 年 6 月-11 月

参与活动的各团总支要积极组织学生以视频形式，晒出自

已热心公益、乐于助人、见义勇为，传承工匠精神、勤奋学习技能、斩获技能大奖、成为技术能手，迎难而上、勇敢拼搏、积极投身创新创业实践等典型事迹，充分展示职业院校学生的精神风貌和职业教育的发展成果。学校根据报名参加活动学生的事迹突出程度和视频作品质量，择优在本校抖音官方账号上发布学生作品，并将学生活动报名表和相关事迹材料统一上报省级职教社。

(三) 总结颁奖阶段

时间：2021 年 12 月

我校将专门组织人员按照观点正确、主题鲜明、事迹突出、情感真挚的标准，结合参与活动作品的播放、点赞、转发、评论等数据，评选出 2021 年海南职业技术学院“最美职校生”，在我校官网、社讯、微信公众号上公布获奖者名单，在我校官网上制作专题宣传页对获奖者进行宣传，并为获奖者颁发荣誉证书。

四、作品要求及活动参与说明

(一) 组织学生创作和发布的作品在内容上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力求做到主题鲜明、情感真挚、积极向上、制作精良，体现出新时代职业院校学生的思想性和创新性，并具有一定的传播价值。作品中应明确介绍参与活动学生的姓名、就读院校、专业班级等基本信息。作品应以视频形式表现，视频时长须在 5 分钟以内(含 5 分钟)，制作软件不限。

(二) 参与活动学生的作品由学校统一组织在我校抖音官方账号上发布，每名学生仅限发布一部视频作品。上传作品时，应使用精练准确的主题语对作品内容进行描述，同时添加话题

“#2021 年最美职校生”，并@中华职业教育社。未按要求添加话题“#2021 年最美职校生”的作品，将不被采纳。发布地址请选择学校的名称和地址。

（三）参加活动学生应填写《中华职业教育社 2021 年“最美职校生”网络评选活动报名表》（请务必正确填写抖音号、作品标题和作品链接网址等信息），并附上事迹材料（可采用文字和图片形式，可附相关获奖证书和参加公益活动证书）。校团委将对活动报名表和事迹材料的真实性进行审核把关和盖章确认，并统一将活动报名表和事迹材料电子扫描件发送至当地省级职教社邮箱。未按要求填写报名表的作品将不被采纳。

（四）作品必须由参加活动学生本人或所在学院原创，并确认拥有作品著作权，不得抄袭、剽窃。学校不承担包括（不限于）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如出现上述纠纷，将保留取消参评资格及追回奖项的权利。

（五）主办方对活动作品有展示、宣传等处置权，不付稿酬。参加活动学生及所在学校一经发布作品，即视为已确认并自愿遵守主办方的版权要求。

五、奖项设置

（一）最美职校生

参加本活动的海南职业技术学院职校生中评选出 10 名“最美职校生”。（经济管理学院、工业与信息学院各推荐 3 名，热带农业学院、旅游学院、艺术学院各推荐 2 名）。

（二）优秀组织奖

对积极组织广大师生热情参与活动的团总支进行奖励，颁发优秀组织奖。

六、有关要求

（一）引导广大学生积极参与本活动。本次活动已经纳入教育部职业教育活动周系列活动，请各团总支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好本次活动，引导学生积极参与本次活动。各团总支要对上报的学生视频作品进行初评，并择优推荐，将优秀学生的活动报名表和事迹材料电子扫描件统一上报团委林洁晶老师处。

（二）积极协助学生做好作品发布等工作。请各团总支做好本活动的支持工作，团总支负责人专门负责此项工作，协助参加活动学生做好作品发布等工作，还可根据本活动要求，聚焦宣传展示我校职业教育发展成就和职业院校学生风采，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策划和组织线上推广和线下选拔活动，通过网络等大众传媒，微博、微信等新媒体手段展示“最美”学生典型事迹，充分展现出我校学生的新时代风采。

附件 2

海南职业技术学院 “最美职校生”网络评选活动报名表

姓 名		性 别		(二寸 证件照)
民 族		政治面貌		
就读院校				
专业班级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抖 音 号		作品标题		
作 品 链 接 网 址				
院 校 审 核 意 见	经我校(院)审核确认, 该同学参赛作品及 后附事迹材料情况属实。 盖章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 1. 请务必正确填写抖音号、作品标题和作品链接网址等信息;
 2. 请学校将参加活动学生的和事迹材料电子扫描件以及本表电子版 Word 文档统一发送至当地省级职教社邮箱。